2021年经济与管理学院各专业接收转专业学生综合考核方案

一、工作目标：针对申请转入经济与管理学院各专业的学生进行考察，择优选拔。

二、各专业成立综合考核工作小组，每个考核工作小组由不少于3人的专业教师组成，教研室主任或党支部书记担任组长。

三、综合考核方式：面试。

四、考核形式及重点：

以包括但不限于**自我介绍**、**转入本专业的理由**、**对本专业的认识**等形式对学生的**思想政治素质**、**学习态度和学习能力**、**思维方式与沟通能力**以及**行为举止表现**等进行考察。

其中，思想政治素质实行一票否决制，分为合格和不合格，不量化打分。不合格者直接取消录取资格。

五、面试过程中，考核小组成员分别打分（满分100分），最后合计每名学生的平均得分，按照平均得分的高低确定拟接收名单。

六、每名申请学生的综合考核时间为10到15分钟。

七、按照学号或抽签确定顺序，具体由各小组提前决定并通知参加考核的学生。

八、考核结束后，由学院统一发布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。

附：各专业综合考核时间安排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接收专业 | 考核时间 | 考核地点 |
| 财务管理 | 9月16日下午14：00 | 教一349 |
| 人力资源管理 | 9月16日下午14：30 | 教一341 |
| 工商管理 | 9月15日下午16：20 | 教一338 |
| 会计学 | 9月16日中午12：30 | 教一346 |
| 经济学 | 9月16日中午12：30 | 教一350 |
|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| 9月15日上午9点 | 教一633 |
| 工程管理 | 9月15日下午14：00 | 教一345 |